

在這大雪紛飛的季節，還真佩服美國人的行銷手法，居然沒名沒目的，能將二月十四日這平凡的一天熱鬧地包裝起來，讓大家為心上人忙一場。當世上的人為情人節或歡欣或愁悵時，我靜靜地想起去年二月與主初戀的時光，頓時心裏感到一股甜蜜，真開心，真喜樂。

還記得那時與朋友通信曾寫到：「我知道我沒有在談戀愛，（因為根本沒物件嘛！）但我就是有那種談戀愛時甜絲絲的感覺。」寫到這裏，那首百唱不厭的「與主同去歌」的美妙旋律，也在心中響起：「是的，我的主、我永遠的良人，禰是我愛所歸，我的身、我的靈永屬於禰，幽谷之中，思禰心切，唯有與禰同去，才今又春回。」優美貼切的歌詞真形容了我當時的感覺，那歌詞也只有被主的愛摸著的人才寫得出，才體會得出來：「是的，與主牽手同行才覺悟到，冬天已往，雨水已止，百花開放，百鳥鳴啼。」

那時，祂告訴我，我是那沙崙的玫瑰花，是山谷中的百合，何其美麗，何等潔白。祂又安慰我，祂必以彩色安置我的石頭，以藍寶石立定我的根基，又以紅寶石造我的女牆，以紅玉造我的城門，以寶石造我四圍的邊界，何其尊貴，何等榮耀。祂更應允我，大山可以挪開，小山可以遷移，但祂的慈愛必永不離開我，祂平安的約也不遷移，何其慎重，何等深長。那時，我正開始讀詩篇，默默希望那天能擁有大衛那種王者的豪邁，領著全地向耶和華歌唱歡呼，稱頌祂的名，傳揚祂的救恩；也曾不懂事地暗暗求神可別讓我經歷大衛的苦難，因他總是慘兮兮地被敵人追趕，哎哼不斷。最感動的是詩篇九十篇，神人摩西的祈禱，那經過百般曆煉，洞悉人生後對神慈愛信實的感恩與祈求，至今，每每讀來，我總是熱淚盈眶。

那時，我曾問過神，我該怎麼做才能多愛身邊的人，祂奇妙地回答我：「你多愛我一點，就是多愛他們一點。」祂的妙答開了我的眼，我恍然大悟，原來如此簡單，於是我與主的初戀就一談談到如今，蜜月也延長到一年，我愛的人愈來愈多，也愈來愈深，我也相信愛我的人當然更加愛我啦！

甜蜜的二月，我的主，我的摯愛，情人節快樂！